

证券代码：874590 证券简称：尚研科技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广东尚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（更正公告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广东尚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（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3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了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9），由于该公告存在疏漏，公司现予以更正。

一、更正事项具体内容

更正前：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实施股权激励事项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激励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使核心员工利益与公司长期利益统一，根据《广东尚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员工股权激励计划》（“员工股权激励计划”）的规定，公司已实施完毕第一期股权激励、第二期股权激励。经公司管理层协商讨论，并根据员工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，公司拟实施第三期员工股权激励，4名激励员工通过入伙淮安领尚企业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“合伙企业”）

从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达到激励的目的，合计对应公司 75.50 万股股份。相关激励员工的权利、义务、具体限制等以激励对象与公司及/或合伙企业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。

更正后：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实施股权激励事项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激励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使核心员工利益与公司长期利益统一，根据《广东尚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员工股权激励计划》（“员工股权激励计划”）的规定，公司已实施完毕第一期股权激励、第二期股权激励。经公司管理层协商讨论，并根据员工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，公司拟实施第三期员工股权激励，4 名激励员工通过入伙淮安领尚企业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“合伙企业”）从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达到激励的目的，合计对应公司 20 万股股份。相关激励员工的权利、义务、具体限制等以激励对象与公司及/或合伙企业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公告其他内容保持不变，公司将同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公告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更正后）（公告编号 2025-064）。公司今后将严格依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规定，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加强信息披露的管理。

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谅解。

特此公告！

广东尚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26 日